



核數師報告

朱永昌 會計師事務所
朱國正

CHU and CH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 Member of AGN International



致中國金展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一木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第17至46頁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編製真實及公平之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真實及公平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採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並且貫徹應用該等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審核之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遵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將此意見僅向全體股東報告，而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之基礎

本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亦包括評審董事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所作之重大估計及判斷，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與 貴集團之具體情況，及有否貫徹應用並足夠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在策劃及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所有本核數師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本核數師獲得充分憑證，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之確定。在表達意見時，本核數師亦已評估該等財務報表所載之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本核數師相信我們之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提供合理之基礎。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結算時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BL + BL

朱永昌、朱國正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日